

证券代码：873007

证券简称：颖美股份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安徽颖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6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

首席合伙人：谢泽敏

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60 人

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971 人

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500 人

2022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157,819.69 万元

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36,525.23 万元

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51,029.19 万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96 家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03 家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	------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27	医药制造业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24,334.00 万元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5,103.70 万元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23 家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57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500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2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

措施 7 次和纪律处分 7 次。

3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2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和纪律处分 13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马建平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有江苏 AB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安徽合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上海普适导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等。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吕国军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有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江苏 AB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肖献敏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质量复核，2005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

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4)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3)年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公司与拟聘会计师事务所以行业标准及市场价格为基础，按照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安徽颖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安徽颖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